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于2022年2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胡新安先生主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郑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郑毅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汪小红女士、陈俊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汪小红女士、陈俊彬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一、二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9日